

浸信會沙田圍呂明才小學
申請 2026 年 9 月小一入學 自行分配學位
《遞交申請表安排》

交表方法

1. 經「小一入學電子平台」遞交

交表日期及時間：2025 年 9 月 18 日至 2025 年 9 月 26 日下午 11 時 59 分

2. 以紙本遞交

交表日期：2025 年 9 月 22 日至 2025 年 9 月 26 日

交表時間：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 及 下午 2 時至 4 時

交表地點：本校會議室

請帶備/上載以下文件 (以紙本遞交者需提供以下文件之**正本**及**影印本**)

1. 家長/監護人身份證明文件 (只需出示正本)

如委託他人把填妥的申請表交回，則來人須出示家長／監護人身份證明文件之影印本及**授權書**。

2. 申請學童香港出生證明書

若出生證明書最後一欄顯示兒童的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身份是「未確定」的，則家長／監護人必須出示該申請學童附有效簽注/入境標籤的旅行證件或在港居留許可證。之正本及影印本。如非本港出生，請遞交申請學童非本地出生證明書及獲准在本港居留之身份證明文件。

3. 居住地址證明

如水／電／煤氣／住宅電話收費單[三個月內]、已蓋釐印租約、差餉單及公屋租約等。由於銀行信件、法庭傳票及稅單上的地址有可能是通訊地址而非居住地址，因此教育局不接受為住址證明文件。一般來說，所提交的住址證明文件上的姓名須與家長／監護人的姓名相同；至於其他情況，教育局可能要求家長／監護人作出法定聲明或提供補充文件以資證明申請兒童的居住地址。如未能提供以上可接受文件或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832 7700 與**學位分配組**聯絡。

4. 若申請人兄姊於本學年就讀本校：

(i) 申請人兄姊本年度已蓋校印之手冊**學籍表** (P.1) (只需出提供影印本) 及

(ii) 其兄姊之**出生證明書**

5. 若申請人父母/兄姊是本校畢業生：

(i) 父母或兄姊之**畢業證書** 及

(ii) 其兄姊之**出生證明書**

6. 若申請人父/母為基督徒：受浸/受洗證明****

查閱教會請瀏覽【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網頁內，香港教會名錄：<http://www.hkcccu.org.hk/zh-hant/churchs/>

若所屬教會在聯會名錄：請提供**受浸證書**。證書需清楚列明受浸日期及附有牧師簽名或已蓋上教會印章。

若所屬教會不在聯會名錄：除上述文件外，請同時準備教會之**教義**。

若未能提供受浸證書：請準備教會**證明信件**，如受浸證明信／轉會信。信件需清楚列明受浸日期，並由牧師簽署及蓋印。

※ 本校不設影印服務，請備齊申請文件之副本。

※ 家長/監護人**切勿**同時經「小一入學電子平台」和以紙本申請表為同一名兒童遞交重複申請。

※ 在「計分辦法準則」下，若有得分相同的申請兒童，而這些申請兒童的數目超過學校剩餘的自行分配學位的學額時，學校會將有關申請交由教育局中央處理。

※ 請使用「小一入學電子平台」提交表格的家長/監護人留意**電郵通知**。如有關申請需特別跟進，學校將透過電郵通知。

※ 學校將於 2025 年 11 月 24 日公布「自行分配學位」結果。家長可在當日早上 10 時起透過「小一入學電子平台」查閱結果。